

經濟部電子資料遭竊事故證物/調查結果報告封存封

事故編號	(同「經濟部資通安全事故調查結果報告」)
封存內容及數量	
封存日期	年 月 日
設備使用者	單位： 姓名：
封存人員	
資安通報單 ID	(國家資通安全通報應變作業發配之編號)
資安通報結案日期	年 月 日
※封存內容於通報結案作業完成日 2 年後銷毀	